

证券代码：837919

证券简称：天维信息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广州天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使用自有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短期限（不超过一年）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项议案在《公司章程》约定的董事会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的，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及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产品到期后可获得预期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行所需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

五、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州天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州天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